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10 月 25 日在福州建福大厦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于 10 月 15 日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个别因公请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郑盛端董事长主持。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各项议程。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总经理 2011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成立公司混凝土事业部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混凝土水泥制品产业的发展，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同意成立公司混凝土事业部，暂与发展投资部合署办公。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保证项目资本金和项目工程建设资金需要及优化项目公司资产负债状况，同意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增资 2 亿元，本次增资资金将按项目进度分期注入，本次增资全部完成后，该公司注册资本金将达到 2.5 亿元。

关于本次增资的项目公司及项目投资情况，详见本公司刊登于2010年6月29日和2010年8月27日的《上海证券报》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实施公司建福水泥厂综合节能改造工程项目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5日